

东南大学财务处文件

校财经[2011] 2 号

东南大学关于大型仪器设备分析测试费分配管理办法 (暂行)

为促进东南大学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共享，确保仪器设备运行维护、及时维修，充分发挥大型仪器设备的使用效益。对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共享所产生的必要成本及对使用者收取分析测试的费用，学校采取收支两条线管理办法，经 2011 年 4 月 18 日校财经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各大型仪器设备拥有单位对收取的开放共享分析测试费分别按以下比例切块，具体见下表：

仪器设备拥有单位的院系使用仪器设备	支付的测试费用 5%交学校纳入大型仪器设备维护、维修基金，5%交仪器设备所在单位纳入院系大型仪器设备维修基金。10%交学校管理费，其余 80%用于仪器设备日常维护、缴纳水电费和购置耗材等支出。
校内其他单位用户使用仪器设备	支付的测试费用 5%交学校纳入大型仪器设备维护、维修基金，5%交仪器设备所在单位纳入院系大型仪器设备维修基金，5%交学校充实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共享分析测试基金，20%由仪器设备保管单位用于支付加班费、聘请操作人员等费用，10%交学校管理费。其余 55%用于仪器设备的维护、缴纳水电费、购置耗材、添置配套小设备和人员培训等支出。
校外其他单位用户使用仪器设备	

以上收入切块中的用于支付加班费、聘请操作人员等的

费用发放由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负责审核。

东南大学财经领导小组

(财务处代章)

2011—05—04